**2018年第23届平昌冬奥会参赛资格办法**

**国际滑联**

**短道速滑**

1. **比赛项目（8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男子项目（4）** | **女子项目（4）** |
| 男子500米 | 女子500米 |
| 男子1000米 | 女子1000米 |
| 男子1500米 | 女子1500米 |
| 男子5000米接力 | 女子3000米接力 |

1. **运动员参赛名额**
2. **短道速滑参赛名额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资格人数** | **主办国资格人数** | **合计** |
| 男子 | 55 | 5 | 60 |
| 女子 | 55 | 5 | 60 |
| 合计 | 110 | 10 | 120 |

**小项最高限额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**最高限额** |
| 男子500米 | 32 |
| 男子1000米 | 32 |
| 男子1500米 | 36 |
| 男子5000米接力 | 8支队伍 |
| 女子500米 | 32 |
| 女子1000米 | 32 |
| 女子1500米 | 36 |
| 女子3000米接力 | 8支队伍 |

1. **各国奥委会最多参赛人数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限额（国家奥委会）** | **小项特定限额** |
| 男子 | 5（含接力）  3（不含接力） | 3人（个人项目）  1支队伍（接力） |
| 女子 | 5（含接力）  3（不含接力） | 3人（个人项目）  1支队伍（接力） |
| 合计 | 10（含接力）  6（不含接力） |  |

1. **名额分配**

不同性别的名额分配人数由国家奥委会（NOC）根据各国际滑联会员国（NFs）从4项奥运会资格赛（SOQC）取得的成绩决定。

名额是由各会员国的国家奥委会在2017年9月至12月从国际滑联指定的在4个世界杯奥运会资格（SOQC）专项的成绩排名中取得。各项目4个成绩中最好的3个成绩，将作为建立奥运会资格专项排名的依据（更多详情请参考相应国际滑联通用规则）。

4个男子奥运会资格专项（SOQC）排名是项目： 500米、1000米、1500米和男子5000米接力。

4个女子奥运会资格专项（SOQC）排名是项目： 500米、1000米、1500米和女子3000米接力。

1. **运动员资格**

所有运动员必须遵守奥林匹克宪章的规定，只有遵守奥林匹克宪章的运动员才能参加奥运会，包括奥林匹克宪章第41条（竞争对手的国籍）。

**年龄要求：**

所有参加2018年平昌冬奥会的运动员必须在2002年7月1日之前出生。

**附加要求：**

根据国际滑联规则，只有国际滑联会员国的滑冰协会才能参加国际滑联的比赛，包括国际滑联世界杯短道速滑比赛。

1. **资格办法**

**参赛资格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人数** | **资格赛** |
| D.1  男子：40  女子：40 | **D.1 接力**  各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最多可进入5名运动员。参加个人比赛的运动员必须为参加接力的运动员。  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和在专项资格排名中取得接力前8名的接力队，有资格参加冬奥会的接力比赛。如果举办国/国家奥委会不在取得专项资格的接力队之列，举办国/国家奥委会将代替排列在第8名的接力队参加接力比赛。 |
| D.2  男子：20  女子：20 | **D.2 个人单项比赛**  对于个人项目而言，考虑到接力资格优先的原则，奥运会限额以各个专项资格排名，分配给成员国/国家奥委会。所有国际滑联成员国/国家奥委会在500米、1000米、和1500米各个项目中，按照运动员的排列从第一位开始，获得一个名额。接着是排在第二位的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的运动员，获得一个名额，以此类推，直到达到下列标准：   1. 每个成员国/国家奥委会在每个项目的限额，最多达到3名运动员； 2. 每个项目的运动员已经达到这个项目的最大限额。例如：500米、1000米最大限额32人，1500米最大限额36人； 3. 运动员总数已经达到了奥运会限额（120人）； 4. 如果运动员人数，在一个或更多的项目上没有达到最大限额（500米、1000米32人，1500米36人）。而且奥运会资格赛不能继续，同时没有超过奥运会的限额，则每一个项目的运动员，以最高排列的顺序增加到各个项目中，直到奥运会限额已经达到。在成绩相等的情况下最短的距离优先； 5. 根据上述(1)、(2)、(3)和(4)细则，如果运动员实际报名人数，在各距离中没有达到最大限额（500、1000米32人，1500米36人），而已经有运动员按照(1)、(2)、(3)和(4)细则报名的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，将按照各个专项资格排名的顺序，在各个项目中报同一运动员直到每个项目3人。因为，这并不影响总的报名人数和有关的奥运会限额； 6. 在特殊情况下，根据上述(1)、(2)、(3)、(4)和(5) 细则，各个项目的运动员没有达到限额（500米、1000米32人，1500米36人），有资格参加接力比赛，但没有个人项目的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，将允许在各个个人项目中报名。在成绩相等的情况下，接力成绩排列最高的队优先。因为，这也不影响总的报名人数和有关的奥运会限额。 |

**主办国限额（适用）**

如果举办国没有通过资格办法取得资格，举办国/国家奥委会有资格报10名运动员（5男5女）在所有下列的项目中：

* 女子3000米接力和男子5000米接力
* 在每个个人项目中报1名运动员，包括男子、女子。

如果举办国/国家奥委会没有能力或放弃参加接力比赛的权利，举办国/国家奥委会仍然可以在每一个个人项目中报1名运动员。

1. **名额确认流程**

在被指定的4站世界杯比赛完成后，根据专项资格程序的成绩，国际滑联将在2017年12月10日之前通知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的总名额人数和每个单项可报名的运动员人数。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需在2018年1月10日前向国际滑联确认。

1. **未使用名额的再分配**

在2018年1月10日至17日之间，根据不同的专项资格排名，国际滑联将进行未用名额的再分配。各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需在24小时之内确认是否接受名额的再分配，最晚不得超过2018年1月22日。

未用的接力名额将根据专项资格排名的接力成绩，由下一个最好名次的接力队代替。

1. **时间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阶段 | 日期 | 进度 |
| 资格程序 | 2017.8.1 | 国际滑联公布资格赛（世界杯）并确定奥运会资格赛（SOQC） |
| 注册截止 | 2017.10.9 | 2018平昌冬奥会注册截止日期（所有大名单中运动员必须在系统内注册） |
| 资格程序 | 2017.9.1-  2017.12.3 | 国际滑联短道速滑世界杯奥运会资格赛  世界杯第一站（时间待定）  世界杯第二站（时间待定）  世界杯第三站（时间待定）  世界杯第四站（时间待定） |
| 通知和  确认 | 2017.12.5 | 公布奥运会资格赛（SOQC） |
| 2017.12.10 | 国际滑联通知各会员国/国家奥委会名额分配情况。 |
| 2018.1.10 | 国家奥委会向国际滑联反馈，确认或拒绝之前的名额分配情况，包括个人单项人数和总人数。所有经确认的分配名额为最终人数。 |
| 未用名额再分配 | 2018.1.10-  2018.1.17 | 国际滑联通知各国家奥委会未用名额再分配情况，各国家奥委会需在24小时内确认。未在截止日期前确认的国家奥委会被认为自动放弃。 |
| 2018.1.22 | 名额再分配程序结束 |
| 代表团注册会议 | 2018.1.26-  2018.2.8 | 2018年平昌冬奥会各国代表团注册会议 |
| 竞赛报名截止 | 2018.1.29  （首尔时间6:00） | 2018年平昌冬奥会竞赛报名截止 |
| 奥运会 | 2018.2.9-  2018.2.25 | 2018年平昌冬奥会 |